

关于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HLXNTZVP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件：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三、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A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artnership)

联系电话：821276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502 室

关于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

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

广深所证审字[2025]第011号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后附的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贤丰控股公司”）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贤丰控股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编制《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贤丰控股公司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贤丰控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贤丰控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A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Partnership)

联系电话:82127688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502 室

定，贤丰控股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贤丰控股公司2023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裴来霞

裴来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玉娇

吴玉娇

中国 深圳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
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贤丰控股”）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3 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段所涉及的内容

1、“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1 所述，由于控股股东贤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东贤丰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被质押、冻结、法院裁定进入破产清算程序，对贤丰控股的控制权可能会产生重大影响。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2、“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附注十四、（二）2 所述，贤丰控股 2023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公司将触及财务类强制退市条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

1、由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积极寻求保持控制权稳定的解决方案，其破产清算事项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产生重要影响。

2、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后的营业收入超过 3 亿元。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 2024 年度报告表明公司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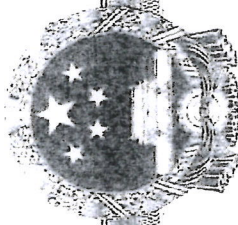
（2024 年修订）第 9.3.12 条第一项至第七项任一情形，亦不存在规则中规定的其他需要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修订）第 9.3.8 条之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已消除。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54039G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邹海燕, 陈叔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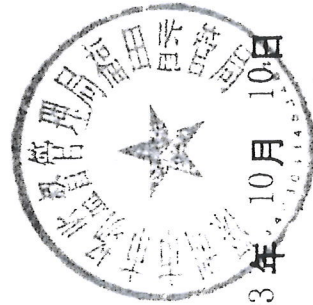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04年0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B座15F1502

重要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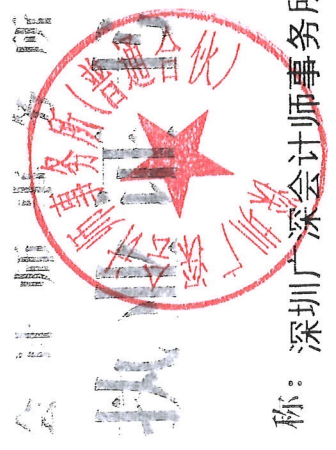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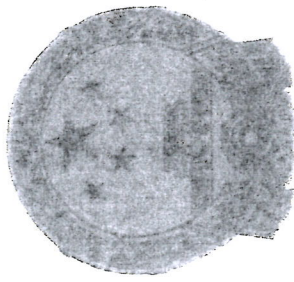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0日

证书序号: 44030005



名称: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陈叔军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5F150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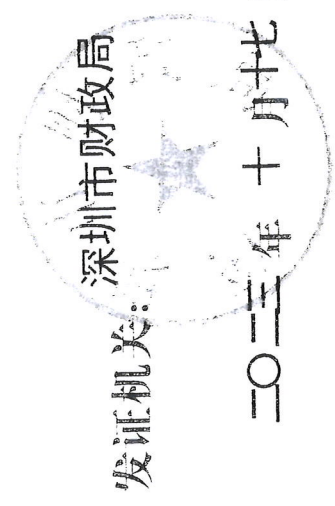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44030005

批准执业文号: 深注协秘字[1997]141 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7 年 12 月 31 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裴来霞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1-02-0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21022198102083104



裴来霞 440300050003



姓名 Full Name 吴玉娇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年6月7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5122197906074180



吴玉娇 440300050005